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

# 为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根基

## 大众解读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出台的背景意义何在？将怎样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机制？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负责人就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指导意见出台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当前我国已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超过1.18万个，保护面积覆盖我国陆地面积的18%、领海的4.6%，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保存自然遗产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长期以来存在的顶层设计不完善、管理体制不顺畅、产权责任不清晰等问题，与新时代发展要求不相适应。

党中央、国务院对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高度重视。2018年初，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有关文件中明确，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组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挂国家国家公园管理局牌子，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统一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海洋特别保护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

此次出台指导意见，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的具体举措，也是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根本遵循和指引，标志着我国自然保护地进入全面深化改革的新阶段。这有利于系统保护国家生态重要区域和典型自然生态空间，全面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地质地貌景观多样性，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完整保护，为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根基。

**问：**指导意见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基本原则是什么？

**答：**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必须以确保重要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性保护，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根本要求为指导思想。

### 自然保护地三大类型定位有何不同

指导意见将我国自然保护地按生态价值和保护强度高低，依次分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三大类型。

#### 国家公园

是指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实现自然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的特定陆地或海域，是我国自然生态系统中最重要、自然景观最独特、自然遗产最精华、生物多样性最富集的部分，保护范围大，生态过程完整，具有全球价值、国家象征、国民认同度高。

#### 自然保护区

是指保护典型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的区域。具有较大面积，确保主要保护对象安全，维持和恢复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及赖以生存的栖息环境。

#### 自然公园

是指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和自然景观，具有生态、观赏、文化和科学价值，可持续利用的区域。确保森林、海洋、湿地、水域、冰川、草原、生物等珍贵自然资源，以及所承载的景观、地质地貌和文化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包括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洋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公园。



资料：据新华社 制图：于海员

指导意见明确了建成中国特色的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总体目标，提出三个阶段性的目标任务：到2020年构建统一的自然保护地分类分级管理体制；到2025年初步建成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到2035年自然保护地规模和管理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全面建成中国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

五项基本原则为：坚持严格保护，世代传承；坚持依法依规，分级管理；坚持生态为民，科学利用；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坚持中国特色，国际接轨。

**问：**关于自然保护地的分类体系和功能定位，指导意见中是如何明确的？如何整合优化？

**答：**按照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整体性、系统性及其内在规律，指导意见将我

国自然保护地按生态价值和保护强度高低，依次分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三大类型。国家公园是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的区域，自然保护区是保护典型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的区域，自然公园是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和自然景观，具有生态、观赏、文化和科学价值，可持续利用的区域。

指导意见提出了对现有自然保护地进行整合优化的任务、原则和要求，如整合各类交叉重叠的自然保护地、归并优化相邻自然保护地等。整合优化归并过程中，应当以保持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原则，遵从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

性质不改变的总体要求，遵照保护强度由强到弱、保护地级别从高到低的原则要求实施，整合优化后要做到一个保护地只有一套机构，只保留一块牌子。

**问：**指导意见对于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机制提出了哪些要求？

**答：**指导意见明确要求创新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机制。

指导意见明确改革以部门设置、以资源分类、以行政区划设的旧体制，建立自然保护地统一设置、分级管理、分区管控新体制。

统一管理，就是一个自然保护地由一个部门、一个管理机构实行全过程统一管理。各地区各部门不得自行设立新的自然保护地类型。

三种管理模式，即中央直接管理、中央地方共同管理和地方管理。

两级设立，中央直接管理和中央地方共同管理的自然保护地由国家批准设立，地方管理的自然保护地由省级政府批准设立，管理主体由省级政府确定。

分区管控，国家公园和自然保护区内划分为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一般控制区内限制人为活动。自然公园原则上按一般控制区管理。

**问：**国家林草局贯彻落实指导意见的主要举措有哪些？

**答：**国家林草局将全面调查摸清自然保护地家底，在综合评估的基础上编制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并在总结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经验基础上，科学制定国家公园设立标准和空间布局方案。按照中央要求，2020年将结束试点工作，正式设立一批国家公园。

同时，制定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实施方案，将符合国家公园设立标准、列入国家公园空间布局方案、具备优先设立国家公园条件区域内的保护地整合归为国家公园；交叉重叠的自然保护地按照保护强度和级别就高的原则要求进行整合；对同一自然地理单元相连（邻）的同类型自然保护地，按照自然生态系统完整、物种栖息地连通、保护管理统一的原则进行合并重组，合理确定归并后的自然保护地类型和功能定位，优化范围和管控分区。还要推进自然保护地立法进程，不断完善自然保护地法规体系建设，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开展自然保护地公益性实现途径、综合执法等系列重大问题的研究。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 国家新政促进 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 十大措施增加 家政服务有效供给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

意见指出，家政服务业作为新兴产业，对促进就业、精准脱贫、保障民生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家政服务业快速发展，但仍存在有效供给不足、行业发展不规范、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为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实现高质量发展，意见提出10方面重点任务。

一是采取综合支持措施，提高家政从业人员素质。包括支持院校增设一批家政服务相关专业，以市场为导向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家政企业，加大岗前培训和“回炉”培训力度等。二是适应转型升级要求，着力发展员工制家政企业。包括员工制家政企业员工根据用工方式参加相应社会保险，灵活确定服务人员工时，实行企业稳岗返还和免费培训等。三是强化财税金融支持，增加家政服务有效供给。包括扩大员工制家政企业免征增值税的适用范围，开展家政服务“信易贷”试点，拓展发行专项债券等多元化融资渠道等。四是完善公共服务政策，改善家政服务人员从业环境。包括加强社保补贴等社会保障支持，支持发展家政商业保险，积极推动改善从业人员居住条件，畅通职业发展路径，表彰激励优秀从业人员等。五是健全体检服务体系，提升家政服务人员健康水平。包括分类制定家政服务人员体检项目和标准，更好提供体检服务等。六是推动家政进社区，促进居民就近享受便捷服务。包括支持家政企业在社区设置服务网点，加大社区家庭服务税费减免力度等。七是加强平台建设，健全家政领域信用体系。包括建立家政服务信用信息平台系统，加大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惩戒力度等。八是加强家政供需对接，拓展贫困地区人员就业渠道。包括建立家政服务企业城市与贫困县稳定对接机制，建立健全特殊人群家政培训机制等。九是推进服务标准化，提升家政规范化水平。包括推广使用家政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加快建立家政服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开展家政服务质量第三方认证，建立家政服务纠纷常态化多元化调解机制等。十是发挥规范示范作用，促进家政服务业可持续发展。包括建立健全家政法律法规，促进家政服务业与养老、育幼、物业、快递等服务业融合发展，培育家政服务品牌和龙头企业等。

意见要求，国务院建立由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牵头的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各地要把推动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列入重要工作议程，构建全社会协同推进的机制，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 第五届中日韩产业博览会 9月在潍坊举行

□记者 杨国胜 都镇强 报道  
本报北京6月26日电 今天上午，第五届中日韩产业博览会暨第二届贸易投资洽谈会新闻发布会在北京召开，记者获悉本届博览会将于9月20日至22日在潍坊鲁台会展中心举行。本届博览会以“产业赋能、开放融合共赢”为主题，紧紧围绕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拓展“3+X”办会模式，引进更多优质资源特别是高层次高水平企业和团队、人才参展参会，着力提升展会影响力，促进“双招双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全面打造中日韩多领域产业合作平台和新旧动能转换平台。

本届博览会由中国国际商会、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韩国贸易协会和中日韩三国合作秘书处主办，中国国际商会会展部、山东省贸促会、潍坊市人民政府承办。本届博览会包括展览会、主旨论坛和系列“双招双引”贸易投资洽谈会。2015年以来，中日韩产业博览会已连续成功举办四届。四届博览会展出总面积达16.8万平方米，参展企业1793家，累计到会国内外采购商7.13万人。四届博览会共集中签约项目143个，涉及30多个国家和地区，总投资额767.3亿元，实现贸易总额216.5亿元。

## 1至5月我省快递 业务量超9.86亿件

□记者 陈晓婉 通讯员 孙阳 报道  
本报聊城6月26日讯 我省第三届邮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在聊城举行期间，记者从邮政管理部门获悉，今年1至5月，全省邮政业务总量完成259亿元，同比增长33.68%。其中快递业务量超过9.86亿件，同比增长28.2%，全国排位第五，支撑网络零售额超1200亿元。

探索高效投递模式是助推快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突破口，我省在快递节点建设、共同配送推广、末端平台搭建方面持续发力。25日至27日，我省第三届邮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在聊城举行，智能快件箱投递是快递员业务考核的重点环节。记者在竞赛现场看到，快递员从拿到快件到完成智能快件箱的投递，平均需要10秒。截至目前，全省累计布放智能快件箱4.14万组、突破160万格口，箱递率达17%。

## 东营台资企业沪深上市 市财政一次性补助600万元

□记者 贾瑞君 李广寅 报道  
本报东营6月26日讯 “对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东营市台资企业，东营市财政一次性补助600万元；对在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东营市台资企业，财政一次性补助400万元……”今天上午，东营市政府召开发布会，详细介绍了为促进东营和台湾间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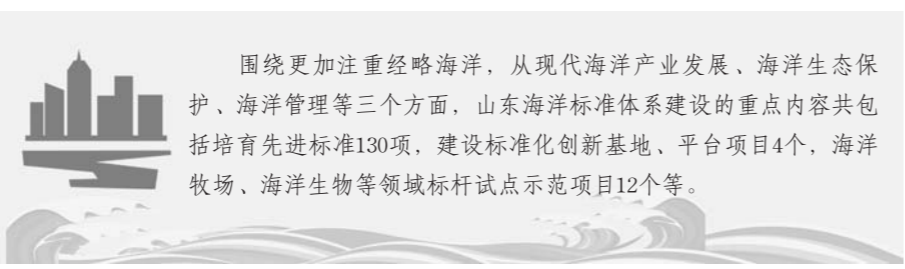
记者注意到，这些措施涉及促进东台经济交流合作、支持台湾同胞在东营学习实习创业就业、推动东台文化教育交流、为台湾同胞在东营居住生活提供同等待遇的四个方面共64条。涵盖了产业、财税、金融、文化、教育、执业资格考试及证件办理使用等台胞生产生活的各个方面，其力度之大、受益范围之广在东营对台交流历史上均属首次。

在促进东台经济交流合作方面，东营市鼓励台湾同胞持续扩大在东营投资；对符合东营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激励政策落户东营的台资企业，享受东营市“双招双引”激励政策。对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东营市台资企业，东营市财政一次性补助600万元；对在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东营市台资企业，财政一次性补助400万元；对通过资产重组形式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将注册地迁至东营的台资企业，财政一次性补助600万元；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东营市台资企业，市财政一次性补助200万元；对在省政府批准的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并直接融资的东营市台资企业，市财政一次性补助10万元。

东营市对台胞在东营创业的项目开放审批“绿色通道”“一窗受理”，提供免费代办、帮办服务，协调解决审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台湾青年来东营创业，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和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 首个海洋地方标准发布，我省海洋管理标准化迈出第一步

# 精准获取海岸线数据有了技术规范



围绕更加注重经略海洋，从现代海洋产业发展、海洋生态保护、海洋管理等三个方面，山东海洋标准体系建设的重点内容共包括培育先进标准130项，建设标准化创新基地、平台项目4个，海洋牧场、海洋生物等领域标杆试点示范项目12个等。

了较大的变化和迁移。目前沿用的岸线基础数据在很多地区已与实际现状不符，无法满足地方政府对岸线的精细化监管要求。由于不同部门、不同行业对岸线位置的界定标准把握不一，还造成了海域开发与管理范围交叉重叠、权责不清等问题。

“目前，在海岸线调查测量领域尚无国家标准。为加快海洋强省建设，我们率先从海岸线修测调查工作入手，提出制定山东省地方标准，明确海岸线的具体位

置、类型及保护类别，为获取准确、翔实的海岸线数据提供标准规范。”省市场监管局二级巡视员郭大雷介绍。

《海岸线调查技术规范》规定了山东省海岸线调查的术语和定义，海岸线界定、海岸线调查与分类保护的内容、方法与技术要求、主要成果等的基本要求，为全省海岸线调查、科学谋划海洋经济发展的空间布局提供了技术保障。

“《海岸线调查技术规范》是新形势下我省首个海洋地方标准，是推动我省海

洋管理走向标准化的第一步。”省自然资源厅二级巡视员李金良表示。

我省自去年起全面启动国家标准化综合改革试点，“海洋强省建设领域标准化建设”是试点方案确定的六大任务之一。

“此次制定实施的《海岸线调查技术规范》地方标准，是我省海洋标准体系的一项重要基础性标准，对下一步建立完善海洋标准体系将发挥重要支撑作用。”郭大雷介绍。

围绕更加注重经略海洋，从现代海洋产业发展、海洋生态保护、海洋管理等三个方面，海洋标准体系建设的重点内容共包括培育先进标准130项，建设标准化创新基地、平台项目4个，海洋牧场、海洋生物等领域标杆试点示范项目12个等。

“按照‘急用先行’原则，我们将先组织海洋管理、海洋经济管理等重点领域的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计划2019年底前完成20项左右，2020年年底前完成20项左右。”省海洋局副局长付日新表示。

## 山东省关于“e租宝”案件集资参与人信息核实登记通告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于即日发布《“e租宝”案集资参与人信息核实登记通告》。根据要求，我省将同步启动集资参与人信息核实登记工作。为方便集资参与人参加信息核实登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核实登记时间**  
核实登记期限自2019年7月2日至2019年8月30日工作日期间，全省各市同步启动开展现场信息核实登记工作。

**二、核实登记对象**  
具有本省户籍的集资参与人，以及能够证明在本省长期工作生活的外省（区、市）集资参与人。

**三、核实登记须携带材料**  
集资参与人须携带以下资料参与信息核实登记：

**（一）身份信息材料**  
集资参与人到其户籍所在地核实登记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原件等材料进行身份信息核实；到其经常居住地核实登记的，除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外，还

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近半年纳税证明等证明在本省经常居住的材料（原件）。

集资参与人本人不能参加的，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核实登记。除提供前款所需的证明材料外，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经公证的委托书原件等材料。

集资参与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由其法定代理人参加现场核实登记。所需提供的材料除前款所需的证明材料外，还需提供法定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户口本或监护证明等能够证明双方法定代理身份关系材料的原件。

集资参与人已经死亡的，由其继承人持被继承人死亡证明、证明继承权的公证文书（法院生效判决）或有继承权的身份关系证明等材料到集资参与人所属的现场核实点进行核实登记。核实点工作人员以继承人身份证号码为依据开立电

子账户，案款返还至该电子账户内。集资参与人有多名继承权利人的，登记第一个到核实点进行核实登记的继承权利人的身份证号码，各继承权利人之间对返还案款的分配问题由各继承权利人自行解决。

**（二）集资信息材料**  
集资参与人应持集资合同、银行交易明细或者收款收据等能证明充值、提现金额的材料办理核实登记手续。

**（三）收款信息材料**  
集资参与人应携带本人名下银行卡并准备收款账号、开户行、开户网点名称等信息。

**四、注意事项**

1.集资参与人进行信息核实登记的具体时间、地点和预约方式等，请关注户籍所在地市级通告。

2.集资参与人应听从核实点现场工作人员指挥，按照流程参与核实登记。

核实登记流程包括排队等候、核实登记信息、信息确认签字等环节。确有证据证明集资信息和审计信息不一致的，将由

执行法院提交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进一步复核。

3.本次核实登记的结果将作为案款发还的数据基础，请集资参与人及时参与，避免因不核实登记而影响自己的合法权益。

4.不具有本省户籍且无法提供经常在本省居住证明材料的集资参与人，请前往户籍所在地的核实点进行核实登记，具体事项请关注户籍所在地省市发布的核实登记通告。

5.集资参与人应注意防范电信诈骗，核实登记机构不会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要求集资参与人提供身份证号码、银行卡号码等个人信息，不会提出转账、验资、交费等要求。

6.故意编造虚假信息，干扰信息核实登记工作、损害集资参与人合法权益的，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山东省“e租宝”案件善后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26日